

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正行楼16301数理学院实验室维修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QJJ013)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淮安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正行楼16301数理学院实验室维修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3.846707万元, 招标人为淮阴工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正行楼16301数理学院实验室维修改造工程, 本项目分为1个标段, 具体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正行楼16301数理学院实验室维修改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正行楼16301数理学院实验室维修改造工程:

-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 3.2 投标人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有效的);
- 3.3 投标人须具备安全生产条件, 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 3.4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 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 在有效期内), 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项目负责人同时在两个单位受聘或执业: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②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2)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 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起已满6个月), 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 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 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 在建工程指处于中标结果公告(直接发包的项目以网上合同备案为准)到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完成且竣工验收合格期间的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是指由建设单位(或监理)组织工程建设各方验收合格, 并签署相应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或者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等验收文件。)

(3)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3.5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 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 (7)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 (8) 投标人近3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 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3.6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投标人在职员工, 须提供其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投标人为其缴纳并由社保部门出具的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3.7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10-17 08:30到2025-10-23 17:30

获取方式: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需携带供应商参与投标确认函、单位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至代理公司现场报名, 文件材料费: 人民币200元/份(售后不退), 未缴纳文件材料费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0-27 14:30

递交方式: 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0-27 14:30

开标地点: 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枚乘路33号通海大厦13层1311开标室

七、其他

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淮阴工学院纪检委。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淮阴工学院
地 址: 淮安市枚乘东路1号
联 系 人: 张老师
电 话: 1361514057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新时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枚乘路33号通海大厦13层
联 系 人: 韩洪武
电 话: 13511559490
电 子 邮 件: 69190040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韩洪武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正行楼 16301 数理学院实验室维修改

造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淮阴工学院负责建设的枚乘路校区正行楼 16301 数理学院实验室维修改造已经批准建设，工程所需资金现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建设地点：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

2.1.2 招标范围：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正行楼 16301 数理学院实验室维修改造工程，
本项目分为 1 个标段，具体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

2.1.3 招标控制价：人民币 38467.07 元；

2.1.4 工期要求：15 日历天；

2.1.5 其他：/

2.2 招标范围

淮阴工学院枚乘路校区正行楼 16301 数理学院实验室维修改造工程，更换吊顶、灯具、
木地板、局部乳胶漆出新等，具体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等相关内容。招标人保
留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的权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3.2 投标人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二级及以上（有效的）；

3.3 投标人须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取得安
全生产考核证书（B 证，在有效期内），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1）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项目负责人同时在两个单位受聘或执业：①同时在两个及
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②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
上单位。）

（2）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
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起已满 6 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
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
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

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在建工程指处于中标结果公告（直接发包的项目以网上合同备案为准）到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完成且竣工验收合格期间的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是指由建设单位（或监理）组织工程建设各方验收合格，并签署相应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或者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等验收文件。)

(3)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 5 年的。

3.5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 (7)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 (8) 投标人近 3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 5 年的。

3.6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投标人在职员工，须提供其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投标人为其缴纳并由社保部门出具的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3.7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3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2:00 至 5: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需携带供应商参与投标确认函、单位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至代理公司现场报名，文件材料费：人民币 200 元/份（售后不退），未缴纳文件材料费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即开标时间及地点）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 年 10 月 27 日 14 时 30 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枚乘路33号通海大厦13层1311开
标室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6.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合理低价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发布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

9. 联系方式

10.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淮阴工学院

地 址：淮安市枚乘东路1号

联系人：张老师

电 话：13615140577

10.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新时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淮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枚乘路33号通海大厦13层

联系人：韩洪武

电 话：13511559490

淮阴工学院
江苏新时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6日

投标人参与投标确认函

江苏新时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将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现已报名并参与本项目投标，特发函确认。

投标人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